

汉阳区财政局关于 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4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坚持系统谋划、质效优先、统筹推进，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持续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现将 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如下：

一、推进事前评估，把控预算绩效管理源头

按照《关于做好 2024 年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部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附相关申报材料进行入库申报，户管业务科室对项目完整性、立项必要性、预算合理性、实施可行性、资金合规性进行审核，会计监督科对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的完整性、相关性、合理性和可行性进行审核，出具评估结果应用的通知，预算科对资本性支出项目入库资料进行分析复核，符合要求的予以入库。

二、夯实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要求，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下达，实现全区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组织开展全区预算绩效目标编报业务培训会，严格审核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推进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工作。

三、加大监管力度，提高绩效运行监控效果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所有项目采取预算单位自行跟踪监控、财政部门重点监控相结合的监控机制，合力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施“双监控”。

四、聚焦重点领域，推动绩效评价提质增效

区财政局在指导和监督各预算单位部门自评工作全覆盖的基础上，主要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以及城市建设、经济发展、惠企利民、基本公共服务等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和重大政策等多个支出领域，对 2023 年度区行政审批局等三家单位政府购买服务、四家单位重点项目支出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工作，共涉及资金 1.92 亿元，发挥绩效评价“把脉问诊”作用。

五、强化结果应用，提高部门履职用财能力

通过落实评价结果向主要领导报告制度、推进评价结果公开、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等方式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武汉市汉阳区残疾人联合会残疾儿童 专业康复训练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经过评价，2023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残疾儿童专业康复训练项目，综合绩效得分为 87.14 分，评价等级为“良”。

评价指标	权重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20.00%	20.00	16.50
项目过程	18.00%	18.00	14.00
项目成本	10.00%	10.00	10.00
项目产出	22.00%	22.00	18.34
项目效果	30.00%	30.00	28.30
综合绩效	100.00%	100.00	87.14

注：评价得分 90(含)-100 分为优、 80 分（含）-90 为良、60 分（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二）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项目决策，评价得分 16.50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湖北省残疾人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与区残疾人联合会部门职责相符；立项程序符合汉阳区财政预算资金使用审批规定。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完整，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项目要求。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主要扣分点为部分绩效目标未细化、目标与项目工作内容关联性不强，社会

效益指标与项目无直接关联。

项目过程，评价得 14.00 分。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健全，项目管理参照《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定点康复训练机构有关准入标准和服务规范(试行)》执行；项目实施程序基本合规，资金管理基本规范，项目预算执行率 93.45%，项目资金使用无挤占挪用现象。主要扣分点在于个别康复台账中儿童监护人签字笔迹存在瑕疵、未对补贴结果进行公示等。

项目成本，评价得分 10.00 分。项目实施金额未超项目预算；实际补贴基本按照补贴标准支付。

项目产出，评价得分 18.34 分。项目产出目标值完成较好，康复训练残疾儿童数量 463 人，精准康复服务率、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覆盖率达标，基本按照计划在 2023 年完成残疾儿童专业康复训练服务。主要扣分点在于 7-14 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人数未达标、有三个残疾儿童补贴超过审批补贴标准。

项目效果，评价得分 28.30 分。本年度完成补贴比率 98.50%，基本保障了汉阳区残疾儿童享有基本康复服务；经过康复训练，残疾儿童的恢复或补偿功能效果较明显，提高了残疾儿童融入社会生活能力。主要扣分点在于有部分残疾儿童未享有基本康复服务。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部分街道、社区政策宣传不到位，2023 年加大宣传力度，多次举办残疾

预防、康复知识的普及活动，提高了残疾预防和康复知识普及率。

2、本年度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 项目部分绩效目标未细化、目标与项目工作内容关联性不强

数量指标中符合条件人数指标未按照不同年龄残疾儿童不同补贴标准进行细化；社会效益指标与项目无直接关联。

(2) 项目预算编制不科学

预算编制依据以前年度康复训练的残疾儿童数量及增长趋势测算，对不同年龄阶段的残疾儿童数据统计不准确。

(3) 项目台账不规范

存在康复技术人员与儿童监护人签字笔迹相似，存在同一康复技术人员不同康复台账签字笔迹不符情况。

(4) 资金结算不合规

2023 年度，三个残疾儿童补贴支付超过审批补贴标准，涉及资金 5,869.00 元。

(四) 下一步拟改进建议

1、预算安排建议

追回超标准支付资金 5,869.00 元，或直接从 2024 年度预算资金扣减。

2、管理改进建议

(1) 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

预算单位应加强项目前期调研，依据项目立项目的，政策文件精神，结合项目特点与部门日常工作，分析认证能充分体现项目产出和效益特点的核心指标。

(2) 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及准确性

对以前年度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及趋势预测，科学编制预算，同时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规范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3) 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监督

进一步加强对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资料的审核，不定时实地抽查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情况，严惩弄虚作假康复机构，杜绝不法机构违规套取财政资金。

(4) 加强资金支付结算管理

单位应严格按上级补贴标准执行，严格项目资金拨付结算，确保财政资金最大化发挥效益。

武汉市汉阳区 2023 年人力资源局 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2023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以下简称“区人力资源局”）负责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由产业园管理和保障工作经费（包含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运营管理购买服务费用、大楼物业管理服务费等 9 个子项）、行政运行工作经费（包含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和仲裁辅助服务、动保障监察辅助服务费等 11 个子项）、国企退休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三类，共 21 个子项目组成。经评价，综合绩效得分 82.78 分，评价等级“良”。

评价指标	权重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20.00%	20.00	14.77
项目过程	18.00%	18.00	13.18
项目成本	10.00%	10.00	9.30
项目产出	22.00%	22.00	19.72
项目效果	30.00%	30.00	25.81
综合绩效	100.00%	100.00	82.78

注：评价得分 90(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为良、60 分（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二）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项目决策，评价得分 14.77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

合省、市关于政府购买服务有关规定，与区人力资源局部门职责相符；各子项目立项程序基本合规。项目预算编制较合理，资金分配按单位工作计划分配。主要扣分点在于：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不完整或未申报绩效目标，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不符合正常业绩水平；预算编制未经过论证及部分子项测算依据不充分。

项目过程，评价得分 13.18 分。各子项目实施程序基本合规，项目资金按预算拨付，预算执行率超过 90.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未发现挤占挪用现象。主要扣分点在于：项目未按照合同约定依据考核评分付款；停车场服务项目合同未约定验收要求，服务周期结束时未对项目进行考核；资料不完整且未收集整理归档等。

项目成本，评价得分 9.30 分。项目经济成本控制较好，项目成本与绩效目标及合同约定金额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责任事故，未产生因劳动关系或者劳动力秩序、劳动争议调解和仲裁辅助服务造成的负面影响。主要扣分点在于：抽查发现个别子项超合同规定支付款项。

项目产出，评价得分 19.72 分。项目产出目标值完成较好，产出数量、质量指标基本达到预期，各项目验收基本合格。主要扣分点在于停车场利用率不饱和，未完成引进企业达标率等问题。

项目效果，评价得分 25.81 分。集聚和发挥了人力资源优势，保持符合园区要求企业数稳定在 40 家左右；仲裁和监察辅助服务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

稳定等。主要扣分点在于产业园运营管理购买服务项目经济效益未达到预期效果。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中未涉及本次项目评价内容。

2、本年度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项目预算编制不科学不完整

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等未设置绩效目标、监察辅助服务项目未设置结案率等市级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费项目、大楼食堂运维费用项目等资金预算均未经论证，也无资金构成测算资料。

停车场租赁服务项目预算执行率 53.61%。原因系项目资金按合同规定支付，剩余款项在 2024 年度支付。

（2）租赁停车场利用率较低

经抽查，2023 年 8 月租赁停车场工作日期间平均使用率为 63.00%，2023 年 11 月园区内停车场工作日期间平均使用率为 32.00%；在 2024 年 6 月（24、25、26 日）不同时点，停车场平均使用率 81.00%，园区内停车场能满足园区停车需求。

（3）项目资料未整理归档

大楼食堂运维服务项目无考核资料，产业园企业经济指标资料此次评价中均从运营管理单位取得。

（四）下一步拟改进建议

1、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

单位应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分析认证能充分体现项目产出和效益特点的核心指标，确保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便于项目执行中考核管理的可操作性。

2、科学编制项目预算

单位应科学测算项目资金构成，合理编制项目预算；严格控制预算调整，强化预算约束；加强项目预算绩效评价考核，注重评价结果运用。

3、加强项目绩效考核管理

单位应切实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工作，杜绝财政资金的“合法性”浪费，确保财政资金最大化发挥效益。

4、规范项目档案资料管理

单位应加强项目档案资料管理，整理并归档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及考核验收情况各类资料，方便项目执行跟踪管理。

武汉市汉阳区 2023 年融媒体中心 新闻宣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经过评价，2023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融媒体中心（以下简称：区融媒体中心）新闻宣传项目，综合绩效得分为 81.80 分，评价等级为“良”。

评价指标	权重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20.00%	20.00	18.00
项目过程	18.00%	18.00	11.00
项目成本	10.00%	10.00	10.00
项目产出	22.00%	22.00	16.60
项目效果	30.00%	30.00	26.20
综合绩效	100.00%	100.00	81.80

注：评价得分 90(含)-100 分为优、 80 分（含）-90 为良、60 分（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二）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项目决策，评价得分 18.00 分。新闻宣传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通知（鄂办文〔2019〕121 号），相关工作与区融媒体中心部门职责相符。项目属持续性项目，已获得区人大审批。依据《湖北省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实施方案》、《武汉市汉阳区 2023 年绩效管理目标》的要求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计划相关，预期产

出和效果符合项目业绩水平，且绩效指标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主要扣分点在于个别指标设置错误，如将“向市级以上（含市级）网信部门及平台报送网络舆情信息（原直报通）量”设置为经济指标、租赁合同资金需求 240.00 万元无测算依据。

项目过程，评价得分 11.00 分。区融媒体中心有合法健全的内控制度，资金管理基本合规，制度执行情况一般。主要扣分点在于：部分采购业务未按制度执行询价及验收流程等规定、在新闻经费里列支了网络费用。

项目成本，评价得分 10.00 分。项目实施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一致，控制在预算资金 1,023.66 万元以内。未发布影响社会稳定的新闻或推文，未对社会发展、公共福利等方面造成负面影响。

项目产出，评价得分 16.60 分。项目产出目标值完成较好，项目产出基本达到预期，已按照计划完成新闻宣传工作。主要扣分点在：于微博未按月将统计数据留存、政务微信《汉阳知音》全年上载视频信息量未达标及 2023 年汉阳区发生一起严重网络舆情事件。

项目效果，评价得 26.20 分。通过举办品牌活动，拉动了批零住餐销售额；通过政务微信“汉阳知音”，推出“美好生活共同缔造”、“幸福新汉阳”等节目，正面宣传引导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提升民众幸福指数，但民众满意度待提高。主要扣分点在公众满意度只有 62.03%，未达到 95.00%目标值。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无

2、本年度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项目合同执行完毕未验收

《都市茶座栏目协议》、《专业设备租赁与技术服务合同》等合同执行完毕未按制度规定进行验收。

（2）项目采购程序不规范

在执行《精品微信图文》采购项目中，未执行采购询价流程直接签订合同。

（3）举办活动宣传不到位

通过对不定向人员的问卷调查，民众对区融媒体中心举办的各类活动知晓率较低。原因系宣传活动的覆盖面不够，导致许多民众未能及时了解活动相关信息，参与度不高，举办活动效果未达到预期。

（4）资料不齐全，归档不完整

政务微博“知音汉阳”发稿量统计数据截图未留存归档。在《汉阳城区虚拟形象发布服务项目合同》中未见宣发方案附件。

（四）下一步拟改进建议

1、规范合同执行，完善验收程序

责任人应认真履行合同约定，单位应完善验收程序，同时严格考核验收合同约定事项，确保合同目标顺利实现。

2、严格项目采购行为

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内部控制制度管理的相关要求，

合理组织项目采购实施方式，严格采购流程。

3、强化宣传工作，增强宣传力度

优化宣传素材，突出活动特色，加大活动宣传力度，根据时间节点和受众需求，发布有力宣传信息，吸引受众注意，加大知晓率，提高民众参与度。

4、规范项目档案资料管理

加强项目档案资料管理，整理并归档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及考核验收情况各类资料，方便项目执行跟踪管理。